

证券代码： 300030

证券简称： 阳普医疗

公告编号： 2017-036

##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1、关联交易概述

因日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普医疗”或“公司”）拟与子公司杭州龙鑫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龙鑫”）以及关联企业广州金域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金域”）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17 年度上述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 3600 万元。

2017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及金额

公司对杭州龙鑫、广州金域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估算，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2017 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额
杭州龙鑫	商品采购及销售	1800	71.15
杭州龙鑫	外包服务	300	44.31
广州金域	商品销售	1500	762.03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一）杭州龙鑫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杭州龙鑫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176.37 万元

法定代表人：姜文波

主营业务：尿液检验及分析系统的生产及销售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保俶北路 89 号 1 楼

财务情况：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9104.53 万元，总负债 840.49 万元，净资产 8264.04 万元，2016 年销售收入 2933.17 万元，净利润-777.52 万元。（本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杭州龙鑫为公司参股子公司，阳普医疗持有其 29% 股份，阳普医疗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邓冠华先生持有其 49% 股份；同时，邓冠华先生直接持有阳普医疗 23.43% 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因此，邓冠华先生为杭州龙鑫的实际控制人，杭州龙鑫为公司的关联企业。

## 3. 履约情况分析

按照以往交易情况及现有交易方的经营状况，公司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涉及的交易对方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带来坏账损失。

### （二）广州金域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广州金域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6 年 5 月 26 日

注册资本：389,204,577 元

法定代表人：梁耀铭

主营业务：广州金域是一家从事第三方医学检验及病理诊断业务的独立医学实验室，向各类医疗机构提供医学检验及病理诊断外包服务。

住所：广州市国际生物岛螺旋四路 1 号标准产业单元一期生产区第三层 304 单元。

财务情况：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广州金域总资产 196,428.42 万元，总负债 101,618.07 万元，2015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71,105.40 万元，净利润 11,294.61 万元。（本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原副董事长申子瑜先生为广州金域副总经理，其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的规定，2018

年 2 月 28 日前，广州金域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与广州金域之间的产品销售构成关联交易。

### 3. 履约情况分析

按照以往交易情况及现有交易方的经营状况，公司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涉及的交易对方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带来坏账损失。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依据

公司向关联人采购、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采取市场化原则定价。与关联方的交易一般参考向其他非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的定价标准，双方协商后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五、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系公司 2017 年度日常经营所需，符合公开、公平、公证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事项。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合理、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证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9日